诚信承诺书

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，营造诚实守信的市场环境，我单位自愿将本单位相关信息提交“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主体信息库”（以下简称主体库）予以登记并对外公开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主体库中所有内容均经我单位确认无误，我单位对此郑重承诺如下：

1、凡我单位在鄂尔多斯市参加投标项目时，在资格审查和评标阶段需要提交的单位基本信息、项目管理人员、企业业绩、获奖、财务、奖惩、投标所需资料等内容，我单位均将事先在主体库对外予以披露，未披露的可不作为我单位资格审查和评标的依据。

2、为保证网上开评标的顺利进行，我单位愿意承担，因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更新完善主体库资料, 而带来的影响评标结果等一切法律后果。

3、我单位提交的主体库中信息均真实有效，无任何伪造、修改、虚假成份，资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单位真实拥有。

4、我单位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合法投标。

5、若我单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违反上述承诺情形的，一经查实，本单位自愿退出所有正在鄂尔多斯市参加的投标项目，自愿承担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风险，并愿意一切法律后果。

承诺单位名称（单位公章）：

承诺单位地址：

承诺单位法定代表人（签字或盖章）

电话： 传真：

年 月 日